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開班簡章

靜宜大學辦理「102 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學分班-6 學分」

一、依據：

- (一) 師資培育施行細則第七條：於 98 年 8 月 26 日教育部台參字第 0980134212C 號令修正發布「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學分班計畫審查要點」。
- (二) 教育部 101 年 6 月 6 日臺中(二)字第 1010104237 號函核定之本校「培育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學分對照表」。

二、委託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教育部

三、開設班別：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學分班

四、學分數：共 6 學分

五、開班特色：

強調英語教學方法與實務，以掌握重要之教學技巧，提升個人英語教學能力，了解學生的本質以及灌漑教師們英語教學信念，有助從事兒童美語教學工作，並協助現職國小英語教師取得加註英語專長。

六、招生對象：

符合國教司認定之 4 類國小英語文教師資格；具國小英語文教師資格且正式教職服務實際授課英語教學時數達每週 4 節年資達 1 年(含)以上未滿 5 年者(包含取得合格教師證後，曾任 3 個月以上國民小學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之年資)。

七、招生人數：每班 25 人，共 2 班 50 人。

八、招生方法：由縣(市)府調訓/薦派國民小學現職合格教師修習。

九、開班起訖日期：102 年 8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

十、上課地點：台中市靜宜大學(台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200 號)

十一、上課時間：

- (一) 暑假間：每週一~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視課程狀況調整)。
- (二) 學期間：每週六、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視課程狀況調整)。

※ 各期別起迄日期依課程實際安排為主，如遇國定假日，則視狀況排課，本校保留課程時間與師資調整之權利。

十二、課程內容：如附件

十三、收費標準：學雜費全額補助。

十四、預期效益：

- (一) 讓教師深入了解英語教學的領域進而協助學生的學習，甚至能參與其教學過程。
- (二) 增加語言能力，了解語言本質，以提升英語專業的程度。
- (三) 提供實質的教學資源，提升對英語教學的興趣。
- (四) 促進英語學習之多元化、趣味化。

部訂科目名稱	課程名稱	學分	課程內容
英語聽說教學	英語聽講教學	2	英語聽講課程很容易落入 Audio-Lingual 的練習式教學，本課程為了跳脫課本教條的方式，運用了 representational way 的教學觀，並以做中學的理念，帶領教師開拓不同觸角，把容易忽略的音或積非成是的習慣，糾正過來。
英語讀寫教學	英文文法與字彙教學	2	(一) 使有志成為英語教師的學生具備文法與字彙的觀念及教學法。 (二) 有關英文文法與字彙的觀念、知識的討論，學習及教學法的探討及呈現。
	英文閱讀與寫作教學	2	英文作文一直都是處在以模擬範本為主的教學模式當中，為了讓這個現象消退，創意寫作正積極的在台灣發展，不過要寫之前，一定要有大量的真實性語料閱讀，才能讓正確的英語用法展現於所寫的創作當中。因此，本課程期望能透過不同的教學方式，刺激教師的閱讀與寫作創造力，達到獨立思考的效果。
備註	<p>一、課程執行方式：</p> <p>(一) 理論 60%：講述法、小組互動式研討、主題分析與提要。</p> <p>(二) 實務 40%：實作練習與教學演示。</p> <p>二、以上師資與課程內容時間場地等，靜宜大學推廣教育處保留變更之權利。</p>		

靜宜大學 推廣教育處 學員報名表

姓名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一寸半身正面 相片 2 張
戶籍 地址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身分證 字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通訊 地址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教師證 字號		連 絡 電 話	公：() 分機 家：() 行動電話：				
服 務 單 位		E-mail					
最 高 學 歷	學 校 名 稱		科 系(所) 肄、畢				
選 課 表	課 程 名 稱	學分數	學分費	需 檢 附 資 料			
	<input type="checkbox"/> 102年度國小教師加註英語 專長學分班-6學分	6	免費	<input type="checkbox"/> 1.申請表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2.最近三個月一寸半身正面相片 2 張。 <input type="checkbox"/> 3.國民小學教師合格教師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4.聘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5.在職服務證明。 (註明每週擔任英語課節數) <input type="checkbox"/> 6.符合國教司認定英語 4 類資格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7.其他：_____。 (申請人可自行依需求增列)			
合 計							
注 意 事 項	一、 教師參加之課程均可登錄「教育部教師在職進修中心網站」研習時數。 二、 繳交資料： (一) 請學員親自以正楷清楚填寫本報名表，字跡潦草恕不受理。 (二) 請備妥正面脫帽相片一式二張，浮貼於報名表上(請先於背面註明姓名)。 (三) 報名表填妥後，請將「需檢附資料」裝訂於本報名表付驗。 三、 報名表格請詳細填寫，填完後您可： (一) 郵寄至(43301)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7段200號 靜宜大學推廣教育處。 (二) 傳真至04-26320659，我們會儘速與您聯絡，更謝謝及歡迎您加入進修的行列。						
資 格 審 查			學 員 簽 名				